附件1：

**关于组织开展信息工程学院2020年度课程思政**

**教学改革建设项目申报的通知**

各系部：

以此次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疫抗疫为契机，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指示批示及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根据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统筹做好教育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教育改革发展工作的通知》要求，贯彻落实教育部社科司《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组织工作规程》（教社科司函[2020]4号）和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高校思政课教学组织工作的通知》（浙教办函[2020]36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院《疫情防控期间教学组织与管理工作实施方案》（信息防办[2020]6号）的工作要求，认真做好“停课不停教、停课不停学”工作，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充分发掘课程育人功能，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工作和网络教学质量，学院决定启动2020年度院级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立项原则

强化专业课程育人导向，突出价值引领，使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 理论课同向同行，形成协同效应。制定“课程思政”建设标准，拓展教学内容，创新“课程思政”的教学方法，加强“课程思政案例库"建设，鼓励在专业课程中融入思政要素, 培育一批全方位育人的示范专业课程，选树一批课程思政优秀教师, 凝炼具有学院特色的“课程思政”体系。

二、申报要求

1.申报课程的负责人须具有良好师德师风。

2.课程负责人须为我院在职教师，且已主讲申报课程至少两轮（含本学期）。

3 .负责人不得同时主持其他院级课堂教学建设项目。

4.每门课程只能由一名课程负责人申报。

三、建设要求

1 .明确课程思政教学目标。

制定课程的思想政治教育目标、任务和要求，并分解落实到教学 大纲、授课计划、教案讲义中。充分发挥专业课程的育人功能，将价 值导向与知识传授相融合，在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中，弘扬社会主义核 心价值观，传播爱党、爱国、积极向上的正能量，培养学生具有家国情怀、科学精神和工匠精神。

2.教学内容、教学设计、成绩考核

完善教学内容，在课程的必要章节进行思想政治教育内容设计、

优化教学设计、创新教学方法，进一步挖掘课程中的德育元素。通过 参与式教学、情景式教学、案例式教学等教学设计，深入阐释课程中

所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实现从专业知识点的讲解升华到教育引 导学生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实现知识传授与价值塑 造、人格培育相统一。

将思想道德素质提升作为课程考核的重要目标，将思想政治教育 元素列入课程考核中，落实到课堂测试、课后作业、中期检查、期末 考试中。创新考核评价方式，结合案例分析、情景设计、论述问答等 方式，对课程的思想政治教育目标进行科学有效考核。

在线上教学平台上建课并运行，在平台上须提供课程简介、教学大纲、教学日历、考核方式说明、教学课件等教学资源（需提供佐证材料）。

课程思政建设项目的建设期一般为两年。在项目进行期间，项目负责人须开放立项改革课程的课堂，每个开课学期至少在系部或学院公开分享一次课程思政改革的实践心得。

四、中期检查和结题要求

课程思政建设项目开设一轮后可以申请中期检查，中期检查时须

提交：课程思政改革的教学大纲、实施方案、一个典型案例、学生反 馈/感悟、中期检查报告。实施两轮以上改革方可申请结题，结题时

须提交：课程思政改革的教学大纲、实施方案（两轮）、两个典型教

学案例、学生反馈/感悟（两轮），验收总结报告。

两年到期后仍未结题的项目可申请延期一次，时间最长为一年，立项3年仍未通过结题验收的项目，将撤销该项目，停止其对已拨经费的使用权。

五、资助经费

学校将根据申请项目的情况给予建设经费资助0.5万元，立项后拨付首批50%建设经费，通过中期检查后拨付剩余50%建设经费。

六、申报程序

1.申报课程负责人填写《信息工程学院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建设项目申报表》（附件1）

2.工作采取“教师申报、系部推荐、全院推动”的原则进行，全院12个系部每个系部可申报1~2项，当系部内申报数量超过1个时，系部需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排序，并报教务部。

3.教务部组织专家进行院级评审，遴选符合条件的课程。

4.对符合条件的项目进行公示，对公示结果无异议的项目，由学 院正式发文。

各系部要高度重视项目的立项和实施工作，按照公平、公正、公

开准则，做好推荐立项及项目实施的过程监管，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请各系部于2020年3月27日前将申报材料的电子版发送到yangyueqi@hdu. edu.cn。如有未尽事宜，请联系教务部杨老师，联系电话：18258111896。

附件：

1. 信息工程学院课程思政改革建设项目申报书
2. 课程思政教学设计编制指南

信息工程学院教务部

2020年3月9日